

证券代码：874498

证券简称：艾斯迪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辅导备案板块变更至北交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备案情况及辅导备案板块变更至北交所情况

（一）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签订了《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聘请东兴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辅导机构。辅导协议签署时拟申报板块为创业板。

（二）辅导备案申请

辅导协议签署完毕后，辅导机构通过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以下简称“天津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天津证监局已于2022年4月25日确认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公司以东兴证券为辅导机构，2022年4月25日为辅导基准日开始接受辅导。

（三）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状况，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计划变更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2024年10月12日，天津证监局已通过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接收本次变更辅导备案板块的相关资料，并确认公司拟申报板块变更为北

交所，辅导机构仍为东兴证券。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已披露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最近 1 年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3,831.8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9.39%，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 12 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审议时挂牌满 12 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转板申请报告》；

（二）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5 日